

上海市质量协会秘书处文件

关于征集《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生产现场管理实施指南》团体标准 起草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上海市质量协会关于下达〈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生产现场管理实施指南〉等4项团体标准化文件制修订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沪质协标〔2025〕2号），《生物医药智能制造生产现场管理实施指南》团体标准拟于今年完成研制发布。为确保团体标准的先进性和可操作性，依据《上海市质量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有关程序，现公开征集该团体标准起草单位。

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起草单位享有权利

- （一）可参与标准制定相关工作会议，发表意见；
- （二）作为标准起草单位和主要起草人列入标准前言；
- （三）免费获取2份标准正式出版物；
- （四）获得团体标准起草单位证明证书；
- （五）优先享有参与标准修订的权利。

二、起草单位承担义务

- (一) 能够参加标准起草、讨论和审查工作会议；
- (二) 能够共享本单位在智能制造生产现场管理领域所取得的经验成果，为标准起草提出建设性意见；
- (三) 承担标准起草所需的工作经费。

三、申请流程

1、拟申请加入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的单位，请填写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报表（附件），于2025年2月28日（周五）前将扫描版盖章文件发送至下方联系邮箱。

2、经上海市质量协会确认后，申请单位正式列入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诸亦成

联系电话：18917180051

电子邮箱：saq_tb@saq.org.cn

附件：上海市质量协会团体标准起草单位申请表

